

证券代码：839785

证券简称：冀雅电子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6 日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785	冀雅电子	2022年5月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河北冀华律师事务所马跃彬、邵明涛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廊坊经济技术开发区2号路36号，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6）、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7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《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三）审议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四）审议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（五）审议《2021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1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0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。

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13)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2021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及2022年度生产经营需要：

预计2022年公司向河北冀雅电子有限公司购买原材料、销售产品关联交易总额度不超过100万元。

预计2022年公司向河北冀雅电子销售有限公司购买原材料、销售产品、支付销售代理佣金关联交易总额度不超过800万元。

预计2022年公司向LXD HOLDINGS, LLC购买原材料、销售产品2465万元、支付顾问费35万元，关联交易总额度不超过2500万元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八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
2、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须持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2年5月16日9:00—10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廊坊经济技术开发区2号路36号，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李兴茂

联系电话：0316—6063750

邮政编码：065001

联系地址：廊坊经济技术开发区 2 号路 36 号

(二) 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住宿、交通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《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5 日